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AG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仁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82)

##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及 調整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

###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列的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點算股數方式表決正式通過。

### 調整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欣然宣佈因進行股份拆細導致 (i) 購股權之行使價；(ii) 購股權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iii) 認股權證之行使價；(iv) 認股權證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及 (v) 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 將予以調整，並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生效。調整詳情已於本公佈內披露。

謹此提述仁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函（「該通函」）及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列之普通決議案以點算股數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52,972,999股。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或僅有權投票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董事會欣然宣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點算股數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股份拆細	52,211,000 (100%)	0 (0%)

## 調整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

### 購股權

緊接股份拆細生效之前，已有19,993,000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授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合共19,993,000股股份）。由於進行股份拆細及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3(13)條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出之補充指引（「補充指引」），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購股權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將根據以下方式予以調整，並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生效：

授出日期	股份拆細生效前		股份拆細生效後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	購股權之行使價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拆細股份數目	經調整購股權之行使價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800,000	2.800 港元	3,200,000	0.7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	130,000	3.300 港元	520,000	0.825 港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	3,100,000	0.850 港元	12,400,000	0.213 港元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	1,480,000	2.350 港元	5,920,000	0.588 港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	283,000	1.980 港元	1,132,000	0.495 港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	2,150,000	2.290 港元	8,600,000	0.573 港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1,600,000	2.140 港元	6,400,000	0.535 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	3,450,000	2.130 港元	13,800,000	0.533 港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4,400,000	2.000 港元	17,600,000	0.500 港元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2,600,000	1.750 港元	10,400,000	0.438 港元
	<u>19,993,000</u>		<u>79,972,000</u>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審閱以上之調整並以書面證明該等調整分別符合構成購股權計劃之文據之條款及條件及創業板上市規則及補充指引。

## 認股權證

緊接股份拆細生效之前，已有10,800,000股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授予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購金額為21,600,000港元之股份）。由於進行股份拆細及根據認股權證文據之條款及條件，認股權證之行使價及認股權證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將根據以下方式予以調整，並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生效：

發行日期	<u>股份拆細生效前</u>		<u>股份拆細生效後</u>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之股份數目	認股權證之行使價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之拆細股份數目	經調整認股權證之行使價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	10,800,000	2.000 港元	43,200,000	0.500 港元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審閱以上之調整並以書面證明該等調整分別符合構成認股權證文據之條款及條件。

## 可換股債券

緊接股份拆細生效之前，尚未兌換本金額為 20,000,000 港元、30,750,000 港元及 12,500,000 美元（相等於約 97,175,000 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其換股價分別為每股 0.192 港元、0.945 港元及 0.787 港元。由於進行股份拆細及根據構成可換股債券文據之條款及條件，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將根據以下方式予以調整，並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生效：

發行日期	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	本金額	<u>股份拆細</u>	<u>股份拆細</u>
			<u>生效前</u> 換股價	<u>生效後</u> 經調整 換股價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 港元	0.192 港元	0.048 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30,750,000 港元	0.945 港元	0.236 港元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12,500,000 美元	0.787 港元	0.197 港元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審閱以上之調整並以書面證明該等調整分別符合構成可換股債券文據之條款及條件。

代表董事會  
仁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徐秉辰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徐秉辰先生及郭君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偉民先生、羅宜敏先生及蕭喜臨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 7 日刊載於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sig.hk](http://www.sig.hk) 內。